

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文件

浙环监协培〔2026〕27号

关于举办 2026 年第二期生态环境现场采样 (监测) 技术理论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升我省生态环境监测人员技术能力，提高生态环境监测数据质量，经研究，我会定于 10 月举办 2026 年第二期生态环境现场采样（监测）技术理论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1. 水和废水监测采样技术及质量控制；
2. 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采样技术及质量控制；
3. 土壤和沉积物监测采样技术及质量控制；
4. 地下水监测采样技术及质量控制；

5. 噪声和振动监测技术及质量控制;
6. 新标准对采样要求的变化、采样常见问题及注意事项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生态环境监测现场采样员、质量管理员，以及生态环境监测相关人员等。

三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报到时间：2026年10月9日16:00-17:00或10日8:45前

培训时间：2026年10月10日-10月11日

培训地点：杭州海外海纳川酒店（杭州市拱墅区石祥路575号）

四、培训费用、汇款信息

1. 培训费用

会员单位 980 元/人，非会员单位 1280 元/人；继续教育减免 280 元/人。

培训费用包含教材费、授课费、制证费等。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（杭州海外海纳川酒店住宿协议价 300 元/间/晚）。

2. 汇款信息

账户名：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

开户行：中信银行杭州庆春支行

账 号：7332610182600023441

注：培训费请汇款至上述账户，不收取现金。汇款请在用途中注明“采样理论”并标注人数，汇款截止日期为 2026 年 10 月

7 日。

五、考核发证

培训结束后，参训学员需现场参加统一考试，考试合格学员颁发生态环境监测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合格证书；继续教育且证书在有效期内学员可免考，凭原有证书签注继续教育。

根据《浙江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登记细则（试行）》规定，本次培训可认定登记 8 个学时。

六、其他

1. 参训人员需现场提交身份证复印件及一寸照片一张（照片背面写上姓名，字迹清晰可辨认）；继续教育提交有效期内原证书。

2. 培训为自愿行为，请各单位于 2026 年 10 月 7 日前通过二维码报名。

二维码：



联系人：王梦楠 0571-28891673/15088675274

钱玲吉 0571-28891575/13588322510

邮 箱：zjeema2008@163.com

地 址：杭州市拱墅区萍水东街 788 号运河万科中心 C5 幢 603

(此页无正文)

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
2026年9月3日



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秘书处

2026年9月3日印发
